

证券代码：870901 证券简称：阳光三环 主办券商：招商证券

深圳市阳光三环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7 年 4 月 13 日上午 10 时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卢秀庆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公司已于 2017 年 3 月 29 日发出本次股东大会通知。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法》、《公司章程》中关于股东大会召开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4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25,000,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00%。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关于变更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以上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3月2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01)。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5,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须回避表决。

(二) 审议《关于公司采购大型车辆设备并进行资产质押和接受关联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以上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3月2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01) 及《关于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02)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75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深圳市阳光城市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中昇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卢秀明回避表决。

（三）审议《关于实际控制人卢秀庆为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关联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以上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01）及《关于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03）。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75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深圳市阳光城市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中昇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卢秀明回避表决。

（四）审议《关于控股股东向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以上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3月2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01）及《关于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04）。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75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深圳市阳光城市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中昇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卢秀明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市阳光三环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阳光三环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深圳市阳光三环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4 月 13 日